附件4

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委托书

委托方：

委托方法定代表人：

住所： 联系电话：

受托方：

受托方法定代表人：

住所： 联系电话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》和《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国家相关政策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委托书。

一、委托流转土地面积、位置及用途

 （一）流转土地面积：

 （二）流转土地坐落及四至界限：

 （三）流转土地用途：必须符合《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。符合农业产业发展规划，受让方不得造成农业面源污染，不得破坏生态环境。

二、委托流转期限及意向流转价格

期限：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；

意向流转价格： 元/亩

三、流转方式： □出租（转包），□入股，□其他

四、委托期限

本委托书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超出该期限，委托书自行失效。

五、委托权限

（一）受托方可以与受让方协商一切流转事宜。

（二）经协商，受托方与受让方达成流转意向的，可采取以

下方式签订流转合同：

□委托方与受让方 ， □受托人与受让方。

（三）受托方超越委托权限以外的行为，自行承担法律责任。

（四）其他委托权限：

本委托书一式三份 ，当事人双方各执一份 ，乡镇人民政府土 地流转管理部门备案一份。按本委托书约定签订流转合同的，委托书需作为合同附件由当事人双方、乡镇人民政府土地流转管理部门按流转合同管理有关规定进行管理。

委托方：（签章）

委托方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）

受托方：（签章）

受托方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）

签订日期： 签订地点：

备注：委托方为农户的填户主信息；经村小组“一事一议”决定统一委托的，委托方填村民小组名称，委托方法定代表人为小组长。